

# 連詞“不然”芻議

袁 勤

“不然”這個詞在漢語中使用歷史很悠久，從《詩經》“上帝板板，下民卒瘡。出話不然，爲猶不遠”，到現代漢語中經常使用的連詞。這麼長的時間，“不然”的詞形雖然沒有改變，但意義和用法有著相當大的變化。那麼在各個時期的具體情況是什麼樣的，究竟有什麼樣的變化，爲什麼會發生這樣的變化，這和語言使用的機制又有什麼關係呢？

“不然”最初是詞組，是“不”與“然”的組合，段玉裁《說文解字註》中說“然，燒也。通假爲語詞，訓爲如此，而之轉語也”<sup>①</sup>表明“然”是“燃”的本字，但本文所攷察的是“然”的通假用法與否定副詞“不”結合使用的情況。

“然”的通假用法在後來的發展中，逐漸產生分化，有了多種意義。“不然”的主要義項就是根據“然”的不同通假意義來定的，歸納起來，主要有以下幾種：

一、“不”＋“如此、這樣、那樣”。例如：

(1) 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道則不然，損不足，奉有餘。（《老子》七十七章）

(2) 大水不責卿大夫而擊鼓攻社，何知？不然，魯國失禮，孔子作經，表以爲戒也。公羊高不能實，魯仲舒不能定，故攻社之義，至今復行之。（《論衡·順鼓篇》）

二、“不”＋“是的、對的、合理的”。例如：

(3) 上帝板板，下民卒瘁。出話不然，為猶不遠。（《詩·大雅·板》）

(4) 何謂和之以天倪？曰：“是不是，然不然。”（《莊子·齊物論》）

三、“不”+“以為……然、認為……是對的”。例如：

(5) 傳書言：舜葬於倉梧，象為之耕；禹葬於會稽，鳥為之田。蓋以聖德所致，天使鳥獸報祐之也。世莫不然。如攷實之，殆虛言也。（《論衡·書虛篇》）

(6) 雖是心裏好生不然，卻不能制得他，沒奈他何。（《二刻拍案驚奇》卷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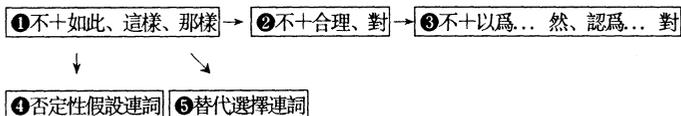
很顯然，現代漢語中用作連詞的“不然”是由第一個義項發展而來的，這可以由其具體意義確定。例如：

(7) 她覺得娘家來的人總要穿得體面些，不然叫大太太和林宛芝她們看見會笑話的。（《上海的早晨》第三部）

(8) 他現在懂得選擇事情了，有合適的包月纜幹；不然，拉散座也無所不可，不像原先那樣火着心往宅門裏去了。（《駱駝祥子》）

其中的“不然”義為“如果不這樣”，(7) 表示否定性假設，“這樣”指代前句中的“娘家來的人總要穿得體面些”；(8) 表示別有一種選擇，“這樣”指“有合適的包月”。也就是說單獨看“不”仍然是否定副詞，“然”仍起指代作用，結合使用時就增加了假設或選擇等特定的語法意義。

我們認為“不然”的三個主要義項與後來佔絕對優勢的連詞用法之間有一個語意發展模式。見下圖：



①到②之間是通過語意引申實現的，因為當表明某一事物或

情況“不是如此，不是這樣”時，實際上在說話人本身而言，就蘊涵着一種是非對錯的判斷。②到③之間是古漢語中常見的活用現象，很明顯是形容詞活用做意動詞。①到④和⑤之間的發展關係比較複雜，我們認為這個過程伴隨着“不然”這個短語的詞匯化過程，同時也是“不然”實際意義逐漸虛化，語法意義逐漸增強的過程，說概括一點就是語法化關係。沈家煊說：“語法化有兩個重要的方面，一是虛化，即有實在意義的詞逐漸演變為意義虛靈的語法成分的過程。一是詞匯化，即短語或詞組逐漸凝固或變得緊湊而形成單詞的過程。”<sup>②</sup>連詞“不然”的形成過程恰好是這兩方面的結合。

隨着“不然”實際意義的虛化，它使用的範圍或者充當的句子成分也逐漸有所變化。“不然①”在古漢語中可以充當多種成分。例如：

(9) 王孫賈問曰：“與其媚與奧，寧媚與灶，何謂也？”子曰：“不然！獲罪與天，無所禱也。”（《論語·八佾》）

(10) 夏諺曰：“吾王不遊，吾何以休？吾王不豫，吾何以助？一遊一豫。為諸侯度。”今也不然，師行而糧食，飢者弗食，勞者弗息。（《孟子·梁惠王下》）

(11) 天禍鄭久矣，其必使子產息之，乃猶可以戾。不然，將亡矣。（《春秋左傳·襄公二十九年》）

(12) 凡守圍城之法，城厚以高，壕池深以廣，樓櫓修，守備繕利，薪食足以支三月以上，人眾以選，吏民和，大臣有功勞於上者多，主信以義，萬民樂之無窮。不然，父母墳墓在焉。不然，山林草澤之饒足利。不然，地形之難攻而易守也。不然，則有深怨於適而有大功於上。不然，則賞明可信而罰嚴足畏也。此十四者具，則民辦不宜上矣，然後城可守。十四者無一，則雖善者不能守矣。（《墨子·備城門》）

(13) 故先王聖人爲之不然。（《荀子·富國》）

(14) 狹觀近識，桎梏巢穴，揣淵妙於不測，推神化於

虛誕，以周孔不說，墳籍不載，一切謂為不然，不亦陋哉？  
（《抱朴子·黃白》）

其中(9)獨立成句，多用在對話的開頭，表示對前面某種說法的否定；(10)為謂語；(11)、(12)是連詞，前者表示否定性假設，後者表示替代性選擇；(13)是狀語，譯為“所以先王聖人不這樣做”，按現代漢語語序看是狀語後置；(14)是賓語。實際用例中充當狀語的情況很少見。作賓語的情況略多，作謂語、獨立成句以及作連詞使用的情況最多，而且在不同時代的文獻中使用情況有所不同。為了便於直觀地比較，筆者選擇一些具有代表性的文獻，就後四種情況列表如下（百分比是指連詞在其中所佔的百分比）：

用法 文獻	謂語	獨立成句	賓語	連詞 (1)	連詞 (2)	百分比
《論語》	0	1	0	0	0	0
《老子》	1	0	0	0	0	0
《孟子》	3	4	0	0	0	0
《莊子》	13	9	6	3	0	9.68%
《荀子》	29	4	1	1	0	2.86%
《墨子》	17	5	7	0	5	14.7%
《論衡》	16	2	10	2	1	9.68%
《抱朴子》	7	1	2	1	0	9.09%
《祖唐集》	6	2	0	4	0	33.3%
《景德傳燈錄》	9	4	0	10	1	45.8%
《朱子語類》 （前三十卷）	32	21	6	35	2	38.54%
《西遊記》	2	1	0	40	6	93.88%
《官場現形記》	6	0	0	15	11	81.25%
《儒林外史》	8	4	0	7	3	45.45%
《紅樓夢》 （前八十回）	3	1	0	34	25	93.65%
《上海的早晨》	2	0	0	82	0	97.6%
《駱駝祥子》	0	0	0	5（要不然）	1	100%

連詞（1）表示否定性假設關係，連詞（2）表示替代選擇關係。

從上表可以看出，“不然”在漢語中，從上古到近現代，逐漸由主要充當句子成分（總的來說以作謂語居多），到主要用作連詞（以表否定性假設關係居多），其間唐宋時期是一個轉折點。這樣的過程，正是“不然”由實際意義的詞組發展變化到語法意義突出的虛詞的語法化軌跡。

為什麼會有這樣一個語法化的過程，我們試從兩方面來攷察。

一是“不然”的句法地位。它經常作為一個獨立但意義並不完整的成分，出現在兩個句子之間，連接前後兩個句子，例如：

（15）項王曰：“此沛公左司馬曹無傷言之；不然，籍何以至此。”（《史記·項羽本紀》）

（16）南軒拆廟，次第亦未到此。須是使民知信。末梢無疑，始得。不然，民倚神為主，拆了轉使民信向怨望。（《朱子語類》卷三）

（17）除非他女兒嫁人便甘休。不然，少不得男媒女妁。（《醒世恆言·錢秀才錯佔鳳凰儔》）

當這樣的句法地位高頻出現以後，在使用過程中，“不然”的连接句子的語法功能得到強化，而實際意義逐漸被淡化或忽略，它逐漸由一個有實際意義的，能夠充當句子成分或句子的詞組，轉變為語法作用突出的不再擔任任何句子成分的連詞。正如解惠全談到：“一個詞由實詞轉化為虛詞，一般是由於它經常出現在一些適於表現某種語法關係的位置上，從而引起詞義的逐漸虛化，並進而實現句法地位的固定，轉化為虛詞。”<sup>③</sup>

二是由於“不然”本身具有否定意義，先否定前句的內容，然後在下文提出由前句內容引出的結論，導致的後果，或者指出另外一種替代選擇。詞義限定了它的語法作用，這樣就賦予了

“不”和“然”兩個語素簡單相加所不具有的語法意義（比如假設意義，選擇替代意義）。所以說“實詞的虛化，要以意義為依據，以句法地位為途徑”。（引源見尾註<sup>③</sup>）

我們知道，語法化是一個動態的過程，“不然”的語法化過程也是如此。當“不然”的句法語義因為語法化被過度損耗，人們會“在已有的虛詞虛語素上再加上同類或相關的虛化要素，使原有虛化單位的句法語義作用得到加強”。<sup>④</sup>與“不然”同義的“若不然”、“要不然”的出現可以證明這一點。例如：

(18) 願王釋齊而先越；若不然，後將悔之無及。（《史記·伍子胥列傳》）

(19) 祥子看出來，出城一定有危險，要不然兩塊錢清華——平常祇是二三毛錢的事兒——為什麼會沒人搶呢？他也不想去。（老舍《駱駝祥子》）

“若”是表假設的連詞，“要”在近代漢語中也具有假設連詞的用法，它們填加在“不然”之前，強化了“不然”的假設意義，彌補了因過度虛化而減少的句法意義。

隨着“要不然”在現代漢語口語中的廣泛使用，出於語言儉省的考慮，受語言經濟性原則的支配，人們在發音時總是儘量省力，於是它的語音又產生了弱化脫落現象，比如“要不然”中的“不”讀成輕聲，有時讀快了甚至祇有一個口型。“要不”乾脆省略了“然”字，意義用法則完全一樣，例如：“你快去給他解釋解釋，要不他該有意見了。”（呂叔湘《現代漢語八百詞》）而語音的弱化脫落正是語法化研究中人們公認的特徵之一。可見，連詞“不然”仍然處於動態的語法化過程中。

從對“不然”這個詞的語法化分析中，我們可以看出現代漢語中複音虛詞的形成往往與多種因素有關係，其中實詞虛化是重要原因，如“不然”中的“然”原本是代詞，發展到現代口語中的“要不”，可以說“然”字已經走向了虛化的極至。另外還

體現了語法化規律中其他的現象，如結構上的重新分析，詞形上的強化，語音上的弱化等等。這說明有必要對複音虛詞做深入孜察，這將有助於發現漢語的語法化規律，也有助於對漢語詞滙發展中的某些問題進行深入認識和理解。

〔注釋〕

- ① 見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浙江古籍出版社）480頁下
- ② 《語法化和形義間的扭曲關係》（《著名中年語言學家自選集·沈家煊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 12）
- ③ 解惠全《談實詞的虛化》（《漢語語法化研究》吳福祥主編 商務印書館2005. 12）
- ④ 劉丹青《語法化中的更新、強化與疊加》（《語言研究》2001年第2期）

〔參考文獻〕

- [1] 劉邵忠、張平《什麼是語法化——語法化研究（上）》，見《柳州師專學報》19卷第4期
- [2] 吳福祥《漢語語法化研究》，商務印書館，2005
- [3] 呂叔湘《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版），商務印書館，2004
- [4] 楚永安《文言複式虛詞》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6
- [5] 朱謙之《老子校釋》，中華書局，1984
- [6] 黃暉《論衡校釋》，中華書局，1990
- [7]（清）郭慶藩《莊子集釋》，中華書局，1961
- [8]（清）焦循《孟子正義》，中華書局，1987
- [9]（清）王先謙《荀子集釋》，中華書局，1988
- [10] 王明《抱朴子內篇校釋》，中華書局，1985
- [11]（漢）司馬遷《史記》中華書局，1982
- [12]（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中華書局，1986

（袁勤 四川大學文學與新聞學院漢語言文字學專業2004級碩士生